

## 健康影响力基金计划（The Health Impact Fund）： 在全球范围内推进医疗健康状况的有效可行方案

目前我们通过赋予新药品一段时期的市场专属权来激励药品研发。当新药品免受同类非专利产品生产带来的竞争，其利润最大化的价格将不可避免地导致世界上很大一部分人——包括富裕国家的一些人——无力购买这种药品。这种激励机制带来的结果有两个：(1)人们毫无必要地遭受疾病的折磨乃至死亡；(2)药品研发专注于那些能让投资者最大获利的药品，而不是那些能够最大程度改善人类健康的药品。

很明显，我们可以做得更好——当然，有一些难点问题需要得到解决。我们如何在低廉的销售价格下保持对药品研发的激励？而我们又如何鼓励研发者致力于那些能够促进人类健康的项目计划，而不仅仅关注于获利和销售。合理的解决方法可以利用国际专利法体系，但必须回应贫困人口的健康需求。

健康影响力基金(The Health Impact Fund/HIF)的提出正是为了回应这些问题。

通过政府的财政支持，HIF 为专利申请人提供的不是垄断性定价权，而是一种由新药品对全球健康的影响力来决定回报收益的机制。在健康影响力基金体制下注册的药品，其所属公司需要同意以生产价的价格水准来销售这种产品。与此同时，该公司将在确定的时期内根据产品评估计算所得的全球健康影响力获取收益。这项计划是备选性的，并不抹杀原有专利体制。

健康影响力基金将配置大量资金——大约每年 60 亿美元。每年这些资金将依据每个产品评估所得的健康影响力进行分配。因而药品企业为了获得资金份额，将会大力发展并传播那些最有可能带来巨大全球健康影响力的新药品。每年每种药品的健康影响力将由 HIF 调查评估得出。

HIF 有可能成为使多方受益的机制：病人，无论贫富；那些照看医治病患的人；药品企业和它们的持股人；以及纳税人。

对于病人而言，HIF 是如何运作的？

HIF 更能激励那些具有高度健康影响力的药品研发工作。它引导人们去研发最能使人受益的药品。HIF 不但能使新药品研发受益，还能鼓

励人们去发明已有药品的新用法，而单单在旧的专利体制下，因为对仿制品的不恰当的禁止我们没有办法实现这一点。药品公司会把发明和营销的重点转移到促进健康影响力上，从而所有的病人，无论贫富，都将受益。

在健康影响力基金项目中的任何新药品或者既有药品的新用法从一开始就可以在世界各地以边际成本的价格得以推广。很多病患——尤其是贫穷国家的人民，而且越来越多的富裕国家人口也加入进来——因为高昂的价格而无法享有有效的治疗。即便是购买了保险，很多病人也无法获得一些药品，因为保险公司认定这些药品过于昂贵而不愿支付补偿。HIF把注册药品的定价降低成边际成本价格，从而简单地解决了这个问题。

### 对于医药公司而言，HIF是如何运作的？

很多增进药品使用权的项目都有可能减低医药公司的利润，从而减弱它们的研发能力。然而HIF并不改变医药公司现有的可选方案。HIF仅仅是为那些在垄断定价体制下不能获利但具有高度健康影响力的药品提供了一个额外的获利机会。以成本价销售注册过的药品，药品公司无需辩解说为什么他们必须向穷人施以高价，也无需承受做福利捐赠的压力。通过HIF注册的药品可以“行善赚钱”：在获利的同时给病患们带来福音。这些公司的研发科学家们将受到激励去研究那些针对重要疾病的药品，而不是那些能赢取高利润的药品。

### 对于纳税者而言，HIF是如何运作的？

HIF主要是由政府支持，而政府的资金来自于纳税收入。纳税人希望他们所缴纳的税金用得其所，而HIF恰恰能实现这一点。因为HIF能更有效地激励我们真正需要的药品研发，而药品的费用却无需加大。然而，如果费用加大，其原因就在于如果没有HIF体制的发展，这些新药品也就不会存在。因为任何在HIF注册的药品相对于那些没有在HIF注册的药品而言，其等量健康影响力的成本要低很多，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纳税人的税金才算用得其所。同时，HIF能降低大面积大范围的疾病扩散和其它跨国的疾病风险，这一点也使纳税人大大获益。

### 前景展望

为了让HIF变成现实，我们的项目提议需要进一步的研究，细化，在各个角度做多方考虑。我们已经开始草拟HIF项目计划，但是为了让

目前的理念得到进一步的发展，继续强化我们的提议，我们需要集思广益，获得多方的建议——比如药品研发公司，政府，保险公司，流行病学专家，非政府组织，律师，经济学家，医生和很多其他专业人士的意见。因此，如果您有更好的建议和意见，请登录我们的正式网站，联系我们。[www.incentivesforglobalhealth.org](http://www.incentivesforglobalhealth.org)

同时如果政府认可我们的项目并表示满意，我们需要它们——经由公民的支持和医药公司的合作——就支持 HIF 作出相关承诺。我们认为政府应该仿效众多它国来为 HIF 提供资金支持。

药品专利权是知识产权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如《中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中指出的，“知识产权日益成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成为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支撑和掌握发展主动权的关键”（纲要第 2 条）。中国应当“积极参与国际知识产权秩序的构建，有效参与国际组织有关议程”（纲要第 65 条）。HIF 正是这样一个正在构建中的国际知识产权秩序。中国的参与和支持对于 HIF 的未来发展十分重要。同时，对于即将成为全球领导性力量的中国而言，参与到这种秩序构建实践中也符合中国的长远国家利益。

同时，纲要指出中国的知识产权建设要“加强文化、教育、科研、卫生等政策与知识产权政策的协调衔接，保障公众在文化、教育、科研、卫生等活动中依法合理使用创新成果和信息的权利，促进创新成果合理分享”（纲要第 10 条）。HIF 恰恰是最能让公众得以充分享有医药新成果的合理机制，与纲要的精神十分契合。

健康影响力基金是一项以公正为主旨的项目计划，旨在有效激励人们去研发与生命息息相关的药品。它将使尖端药品的低廉价格销售成为可能，同时为药品研发者提供巨大的回报性补偿。